

汕 尾 市

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汕安办〔2017〕84号

关于开展《广东安全生产》杂志 2018年度征订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安委办，红海湾开发区、华侨管理区安委办，市直有关单位、各有关企业：

为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精神，落实好《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强全社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意见》和《中共广东省委 省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要求，推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做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是其中重要的一环。《广东安全生产》作为我省安全生产领域唯一一份公开发行的期刊，是宣传党和国家及省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理论、方针、政策的一个重要载体，也是全省安监干部、各类企事业单位安全主管和广大从业人员学习掌握安全知识的一个重要渠道。

《广东安全生产》杂志，在宣传国家和我省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推动安全文化建设、推广安全科学技术、交流安全管理经验、促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技能、普及社会公共安全知识、提高全面安全意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为贯彻落实全省《广东安全生产》杂志工作座谈会精神，切实做好 2018 年《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的宣传、推介和征订工作，充分利用《广东安全生产》杂志这个重要平台来推动全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扩大杂志在全省的宣传覆盖面和安全生产宣传的社会基础，各县（市、区）安委办、市直各单位和企业要高度重视《广东安全生产》杂志征订工作，积极向辖区内各生产经营单位推介《广东安全生产》杂志，尤其是做好涉及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民爆器材、交通运输、建筑、商贸流通、文化娱乐等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以及“八大行业”规模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大型国企的征订工作。同时，要利用安全生产“七进”活动，把《广东安全生产》杂志推向政府机关、学校、社区等，扩大安全生产宣传的社会基础。

《广东安全生产》杂志全年 12 期合计 180 元（含邮寄包装费）。为确保完成我市征订任务，请各地、各单位要按照征订指导数，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前到汕尾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办理征订手续，并由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汇总后统一向《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征订。请征订单位认真填写征订花名册，准确、清楚填写收件单位、详细地址、收

件人姓名、订阅份数，特别是联系电话，以备录入电脑，准确投递。

汕尾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地址：汕尾市城区永和路安监大厦一楼（汕尾粤运汽车总站后面），联系人：黄隆恩、李秋香，联系电话：3383316，13502304088，15622209194。

附件：1. 《广东安全生产》杂志征订指导数。

2. 2018 年《广东安全生产》杂志征订花名册、
征订汇总表。

3. 登记(填写)订户花名册注意事项。

汕尾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 11 月 10 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省安监局、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

汕尾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 11 月 10 日印发
